**國立宜蘭大學研究獎助生研究指導實施計畫表**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系所別 |  | 學　制 | □大學部□碩士班（含在職專班）□博士班 |
| 學生姓名 |  | 計畫主持人或論文指導教授 |  |
| **計畫主持人或論文指導教授填寫** |
| 學習準則 | （例如：參與研究計畫事項） |
| 評量方式 | □碩、博士論文指導評量。□大學部專題研究課程評量（題目或主題： ）。□其他評量方式（例如：研究指導學習評量表）。 |
| 畢業條件採計或學分或其他 | □論文研究指導之實施，係為指導學生撰寫並完成學位論文。（依學位授予法第6條、第7條規定，碩、博士班研究生，完成考核規定，提出論文，經學位考試委員會考試通過者，授予學位）□學分。□其他。 |
| 報告或論文著作權歸屬協議 | □研究報告或碩、博士學生所撰寫之論文，研究指導教授或計畫主持人不僅為觀念指導，且參與內容表達與學生共同完成論文，為共同著作，學生及指導教授或計畫主持人為論文之共同著作人。□研究報告或論文研究之指導，僅為觀念指導，指導教授或計畫主持人不參與內容表達之撰寫，學生為論文之著作人。□其他： |
| 研究獎助生進用期間 | 　　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至　　　　　年　　　　　月　　　　　日 |
| 津貼或補助 | □每月發放津貼／補助：　　　　　元□一次發放津貼／補助：　　　　　元□其他： |
| 研究計畫名稱 |  |
| 計畫主持人或論文指導教授（簽名或蓋章） |  | 簽署日期 |
| 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| 研究獎助生（簽名或蓋章） |  | 簽署日期 |
| 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 |

106/08/15版